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18-053

##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同意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以下7名人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提名郭元强先生、秦同义先生、吴卫明先生、张世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提名张志勇先生、胡志斌先生、刘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3、以上提名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志勇先生、胡志斌先生、刘震先生均已按照规定取得独立董事

资格证书。其中，刘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 附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郭元强先生**，男，1966年生，加拿大籍，高级铸造工程师，硕士学位。1989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铸造专业，1992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系复合材料专业研究生学历，同年9月加入上海工程技术激光所工作。1995年起至2015年10月担任公司前身山东联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联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郭元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9,440,000股，通过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股票7,200,000股，共计持股26,640,000股，持股比例为33.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通过JADE BEAUTY HOLDINGS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外，郭元强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郭元强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秦同义先生**，男，194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至1976年，任兖州市谷村镇七里铺大队副业股长。1977年至1984年，担任兖州市谷村镇七里铺村办铸造厂厂长。1985年至1995年，任兖州市谷村镇七里铺拖配厂厂长。1994年至2007年任兖州市谷村镇七里铺村主任兼书记。2007年至2015年10月担任公司前身山东联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联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秦同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900,000股，持股比例为4.88%，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秦同义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吴卫明先生**，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铸造专业。1989年8月至1998年8月工作于上海汽车铸造总厂，历任车间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技术科科长。1998年9月至2001年3月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攻读研究生并获硕士学位。2001年3月至2002年2月在任上海圣德曼铸造有限公司产品工程部开发室主任。2002年3月加入公司前身山东联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联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历任山东联诚集团有限公司C区厂长、副总经理等职。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吴卫明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50,000股，持股比例为0.19%，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吴卫明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张世磊先生**，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管理学博士。先后在中石化集团胜利油田从事技术、生产和经营管理工作，现任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山大华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世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担任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27%股份）董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张世磊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志勇先生**，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现任中国铸造协会执行副会长兼秘书长，兼任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1998年至2003年担任山东机床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业务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至2017年2月历任山东省机械设计研究院行业部副部长、部长。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国铸造协会常务副秘书长。2018年5月至今担任中国铸造协会执行副会长兼秘书长。2017年7月至今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志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志勇先生已按照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胡志斌先生**，男，1967年生，加拿大籍，硕士学历。1995年毕业于加拿大西蒙弗雷泽大学并取得硕士学位。1995年9月至1997年12月服务于加拿大皇家银行财务金融集团，1998年1月至2001年7月分别工作于加拿大汇丰银行、汇丰证券，并先后担任投资经理、投资顾问等职，2001年8月至今，任上海博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8月起，任上海博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胡志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志斌先生已按照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震先生**，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8年8月至2000年6月，担任江苏中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2000年7月至2004年5月，担任浩信国际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项目经理；2004年6月至2017年5月，担任常熟天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担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常熟分所负责人；2018年1月至今苏州新天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负责人。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震先生已按照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